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基础医学科研设备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[230001]DXZB[TP]20220047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倒置荧光显微成像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奥林巴斯（广州）工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92人，营业收入为19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140.15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2. 高性能通用台式冷冻离心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昊诺斯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4人，营业收入为837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045万元¹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3. 转印电泳槽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君意东方电泳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0人，营业收入为170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1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4. 垂直板电泳槽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君意东方电泳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0人，营业收入为170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1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5. 通用电泳电源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君意东方电泳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0人，营业收入为170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1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6. 磁场二氧化碳培养箱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英都斯特（无锡）感应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2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0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大庆市恒博经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7月14日

